

# 关于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增设 I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发展趋势和服务投资者，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对本公司管理的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设 I 类基金份额，对基金合同和《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并同步修改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增设 I 类基金份额的具体情况

本基金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起增设 I 类份额。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包含 C 类基金份额、I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 A 类、C 类和 I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I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1、本基金增设的 I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的详细情况如下所示：

（1）申购费：

本基金 I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赎回费：

持有期限	费率
7 日以内	1.5%
7 日以上（含）	0%

（3）销售服务费：

I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

## 2、I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

I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当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 二、I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I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电子直销交易系统及其他销售机构。其他销售机构请以本公司网站公示信息为准。

## 三、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上述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就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可见附件《〈摩根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及《〈摩根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对应内容也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请见登载于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 四、重要提示

根据基金合同“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一、召开事由”约定：

“2、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并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2) 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调低基金销售服务费、变更收费方式、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同时，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一、《基金合同》的变更”的约定：

“1、……对于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并公告，并履行相关程序。”

本次增设I类份额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相关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次修改自2024年12月9日起生效。

投资者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

附件：

- 1、《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 2、《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附件 1、《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修订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第二部 分 释 义	<p>65、基金份额的分类：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66、A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p> <p>67、C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p>	<p>65、基金份额的分类：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66、A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p> <p>67、C 类基金份额、<u>I 类基金份额</u>：指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p>
第三部 分 基 金 的 基 本 情 况	<p>十、基金份额的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del>称为</del>C 类基金份额。相关费率及费率水平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具体列示。</p> <p>本基金 A 类<del>和</del>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del>和</del>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p>	<p>十、基金份额的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u>包含</u>C 类基金份额、<u>I 类基金份额</u>。相关费率及费率水平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具体列示。</p> <p>本基金 A 类、<u>C 类</u><del>和</del><u>I 类</u>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u>C 类</u>基金份额<del>和</del><u>I 类</u>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p>
第六部 分 基 金 份 额 的 申 购 与 赎 回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del>和</del>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规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u>C 类</u>基金份额<del>及</del><u>I 类</u>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规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p>
第十四部	<p>五、估值程序</p> <p>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p>	<p>五、估值程序</p> <p>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p>

<p>分基金资产估值</p>	<p>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 <b>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b> 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p>.....</p>	<p>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 <b>各类基金份额</b> 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p>.....</p>
<p>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b>I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b>。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text{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b>I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I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b></p> $H = \text{前一日 I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I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C 类基金份额及 I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p>
<p>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p>	<p>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对 <b>A 类、C 类</b> 基金份额选</p>	<p>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及 <b>I 类基金份额</b> 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p>

<p>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p>利再投资，投资者可对<b>各类</b>基金份额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	--

附件 2、《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修  
改前后文对照表

修订章节	原托管协议内容	修订后托管协议内容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p>(一)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p> <p>1. 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p> <p>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 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均精确到 0.0001 元, 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 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本基金 <del>A 类基金份额</del>和 <del>C 类基金份额</del>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p>(一)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p> <p>1. 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p> <p>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 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均精确到 0.0001 元, 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 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本基金 <u>各类基金份额</u>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九、基金收益分配	<p>(三)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 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 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 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 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 投资者可对 <del>A 类、C 类</del>基金份额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若投资者不选择, 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p>(三)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及 <u>I 类基金份额</u>收取销售服务费, 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 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 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 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 投资者可对 <u>各类</u>基金份额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除权后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若投资者不选择, 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十一、基金费用	<p>(三) 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p> <p>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del>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del></p>	<p>(三) 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 <u>I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u>。</p> <p>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p> <p>H = <u>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u> ×</p>

<p>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p>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u>I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I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u>  <u>H=前一日I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u>  H为I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C类基金份额及I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p>
---	--